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主要职责是：承担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研究，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司法工作的法律法规；完善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机制；负责区政府各部门、各镇（街道）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开展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承担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负责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承担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执行法治宣传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负责组织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负责司法所建设工作；负责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帮教安置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负责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司法队伍建设；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现辖 9 个司法所（其中镇司法所 2 个，街道司法所 7 个），1 个法律援助中心。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21.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12.96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3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2.7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0.8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21.82	本年支出合计	1,421.82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421.82	支出总计	1,421.8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合计	1,421.82		1,421.82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 局（本级）	1,421.82		1,421.82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1,421.82	701.65	720.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12.96	492.79	720.16					
20406	司法	1,212.96	492.79	720.16					
2040601	行政运行	540.86	460.13	80.73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7		8.07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2.60		12.60					
2040605	普法宣传	16.33		16.3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5.42		25.42					
2040650	事业运行	32.66	32.6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77.02		577.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3	105.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23	105.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22	49.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1	24.6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41	31.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77	52.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77	52.77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支出	其他支出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1	19.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	1.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51	31.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86	50.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6	50.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86	50.8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421.82	一、本年支出	1,421.82	1,421.8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21.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12.96	1,212.9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3	105.2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2.77	52.7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0.86	50.8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421.82	支出总计	1,421.82	1,421.8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21.82	701.65	720.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12.96	492.79	720.16
20406	司法	1,212.96	492.79	720.16
2040601	行政运行	540.86	460.13	80.73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7		8.07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2.60		12.60
2040605	普法宣传	16.33		16.3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5.42		25.42
2040650	事业运行	32.66	32.6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77.02		577.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3	105.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23	105.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22	49.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1	24.6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41	31.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77	52.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77	52.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1	19.81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	1.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51	31.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86	50.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6	50.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86	50.8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01.65	646.72	54.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9.96	609.96	
30101	基本工资	128.90	128.90	
30102	津贴补贴	196.54	196.54	
30103	奖金	101.95	101.95	
30107	绩效工资	9.84	9.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22	49.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61	24.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25	21.2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16	26.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0.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86	50.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93		54.93
30201	办公费	9.80		9.80
30202	印刷费			
30205	水费	0.56		0.56
30206	电费	0.56		0.56
30207	邮电费	1.85		1.85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8	取暖费	2.80		2.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30		0.30
30213	维修（护）费	0.40		0.40
30214	租赁费			
30216	培训费	0.40		0.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		1.12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35		6.3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38		21.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1		7.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76	36.76	
30302	退休费	31.41	31.41	
30307	医疗费补助	5.35	5.35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16		2.00		2.00	1.16	3.12		2.00		2.00	1.1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6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6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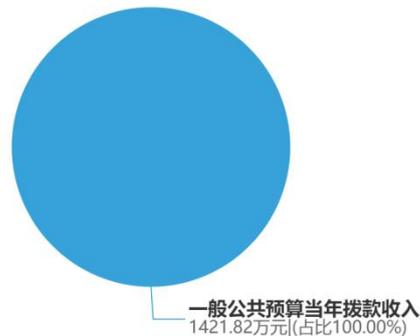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421.82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212.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2.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0.86 万元。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部门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421.82 万元。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部门 2026 年收入预算 1421.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421.82 万元，占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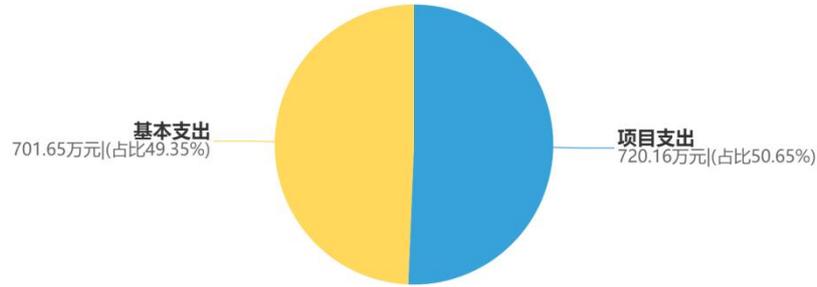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2026年部门收入预算
单位：万元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部门 2026 年支出预算 1421.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1.65 万元，项目支出 720.16 万元。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2026年部门支出预算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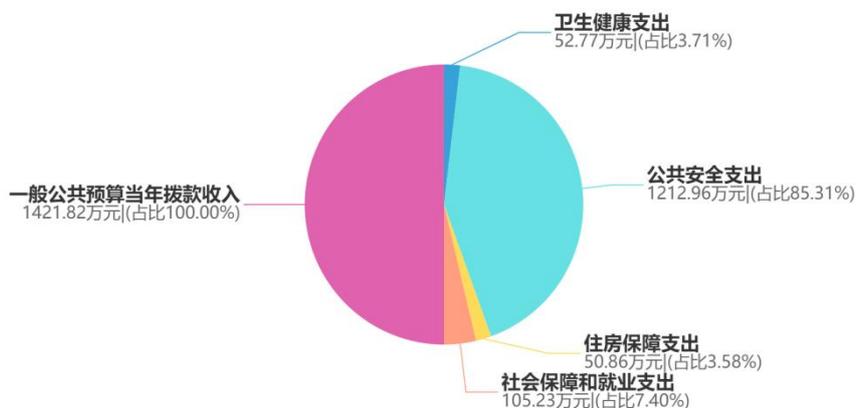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部门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21.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5.2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公共安全支出增加 205.4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19.3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0.0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0.4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421.8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212.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2.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0.8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421.82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212.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2.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0.86 万元。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2026年财政拨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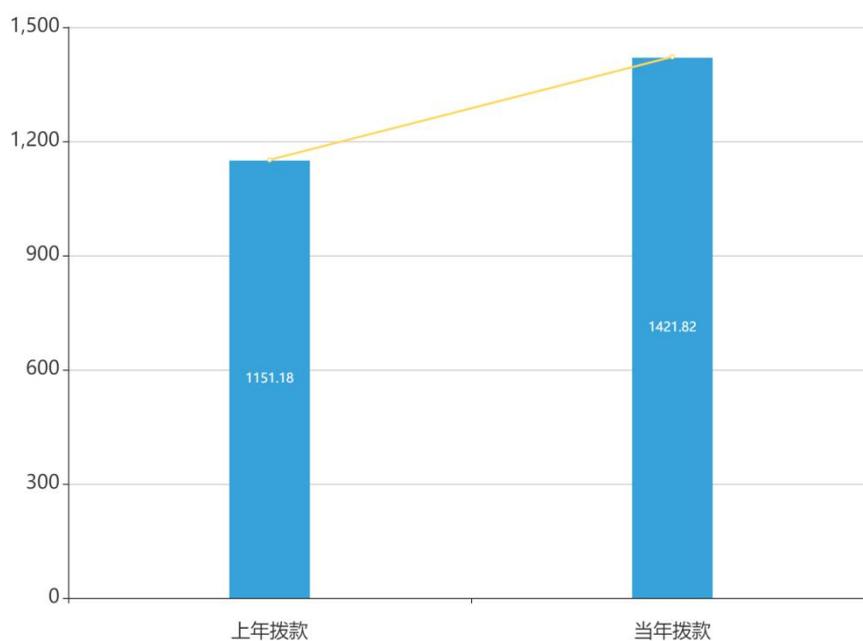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421.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0.64 万元，主要是我单位其他司法支出工作任务增加，导致经费增加。具体主要有 2026 年公共安全支出增加 205.4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19.3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0.0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0.46 万元。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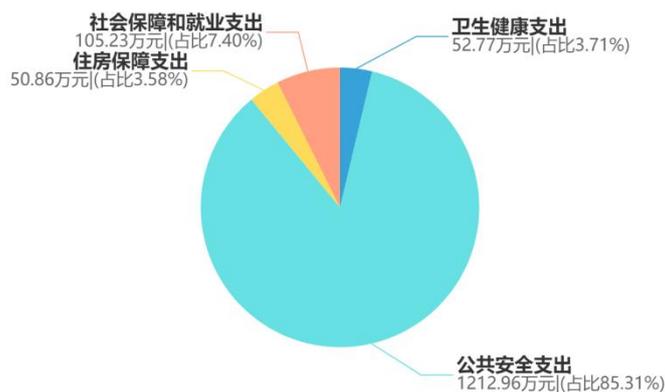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住房保障支出 50.86 万元，占 3.58%。公共安全支出 1212.96 万元，占 85.31%。卫生健康支出 52.77 万元，占 3.7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3 万元，占 7.40%。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单位：万元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540.86万元，比上年增加121.39万元，增长28.94%，主要是行政人员工资基数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6年预算数为8.07万元，比上年减少11.12万元，下降57.93%，主要是本年度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机关运行费本年不再由我单位进行预算并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2026年预算数为12.60万元，无变化，主要是该经费主要用于我单位专职人民调解员聘用经费，本年度较上年度人员无变动。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2026年预算数为16.33万元，比上年减少8.19万元，下降33.4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按我单位工作任务安排，此经费有所下降。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2026年预算数为25.42万元，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截至目前村居法律顾问较上年无明显变动。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32.66万元，比上年减少12.28万元，下降27.33%，主要原因是2025年12月事业在职人员调出1人，经费较上年减少。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577.02万元，比上年增加151.02万元，增长35.45%，主要是该经费主要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本年度因各业务科室工作安排及工作任务变动，经费相应有所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49.22万元，比上年增加10.39万元，增长26.75%，主要原因是2025年9月起我单位新增在职在编行政人员5人，故2026年行政养老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24.61万元，比上年增加5.19万元，增长26.75%，主要原因是2025年9月起我单位新增在职在编行政人员5人，故2026年行政职业年金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31.41万元，比上年增加11.12万元，增长54.79%，主要是2026年1

月起我单位新增退休人员 4 人，故该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9.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9 万元，增长 33.7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 9 月起我单位新增在职在编行政人员 5 人，故 2026 年该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8 万元，下降 24.8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 9 月起我单位新增在职在编行政人员 5 人，故 2026 年该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1.51 万元，比上年增加 7.73 万元，增长 32.5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 9 月起我单位新增在职在编行政人员 5 人，2026 年 1 月起我单位新增退休人员 4 人，故 2026 年该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0.8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47 万元，增长 25.9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 9 月起我单位新增在职在编行政人员 5 人，故 2026 年该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01.6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46.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28.90 万元，津贴补贴 196.54 万元，奖金 101.95 万元，绩效工资 9.8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2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4.6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2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1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万元，住房公积金 50.86 万元，退休费 31.41 万元，医疗费补助 5.35 万元。

公用经费 54.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80 万元，水费 0.56 万元，电费 0.56 万元，邮电费 1.85 万元，取暖费 2.80 万元，差旅费 0.30 万元，维修（护）费 0.40 万元，培训费 0.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2 万元，工会经费 6.3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1.3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16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 1.16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结合我单位近几年实际支出与 2026 年具体工作安排，本着过紧日子的原则我单位该经费较上年无增减。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6 年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公用支出）财政拨款预算 52.69 万元，比上年增加 6.78 万元，增长 14.78%。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我局在职行政人员增加，公用经费效上年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77.02 万元。其中：货物类 0.00 万元；工程类 0.00 万元；服务类 77.0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1 月，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党政机关负责人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

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2026 年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部门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 10 个，预算金额 720.16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预算实行整体绩效目标管理，预算金额 1421.82 万元。

城东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2026 年度）

部门名称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	主管部门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
部门职能概述	承担依法治国重大问题的研究，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司法工作的法律法规；完善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机制；负责区政府各部门、各镇（街道）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开展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承担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负责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承担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执行法治宣传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负责组织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负责司法所建设工作；负责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帮教安置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负责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司法队伍建设；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核心职能	1. 负责区政府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2. 负责法律援助管理工作；3. 负责人民调解工作；4. 负责社区矫正工作、5. 负责全区普法宣传工作。		
部门总	收支构成	预算金额（万元）	占比
			分值

体 收支情 况						权重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1421.82	100%	10 分		
		其他资金					
		合计	1421.82	100%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 支出	646.72	45.49%			
		运转类项目 支出	54.93	3.86%			
		特定目标类 项目支出	720.16	50.65%			
		合计	1421.82	100%			
年度整 体 绩效目 标	通过项目实施，开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公共法律服务、社区矫正、人民调解等工作。统筹推进依法治区，切实发挥依法治区牵头抓总作用，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进一步整合治安防控、信访服务、检务服务、劳动仲裁等服务机制，实现“七中心融合”，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核心职能	年度绩效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性 质	指 标 值	度 量 单 位	分 值 权 重
区政府行政复 议、行政诉讼等 工作；法律援助； 人民调解；社区 矫正；普法宣传。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确保我局全年工作目 标的实现。	≥	1421.82	万	5分
区政府行政复 议、行政诉讼等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为区政府及各部门配 备专职法律顾问，承接	≥	100	%	5分

工作；法律援助； 人民调解；社区 矫正；普法宣传。		行政诉讼案件。				
		人民调解案件数	≥	1000	件	5分
		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	350	件	5分
		列管社区矫正对象总数	≥	220	人	5分
	质量指标	行政执法单位执法工作人员培训及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合格率	≥	90	%	5分
		人民调解调解成功率	≥	95	%	5分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	50	%	5分
		全区普法宣传覆盖率	≥	80	%	5分
	时效指标	确保 2025 年度在册在矫人员无脱管、漏管现象。	≥	100	%	5分
		通过矛盾调解，最大限度地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建设新时代幸福西宁。	≥	98	%	5分
		使基层自治管理能力明显提高，形成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村（社区）公共事务、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新格局。	≥	98	%	5分
		结合民生保障、优化营	≥	98	%	5分

		社会效益	商环境、社会治理领域等重点问题,坚持需求和问题导向,通过主动宣传精神宣传,让尊法守法用法成为自觉行为和必备素质,提高依法办事的意识和能力。从而大力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通过全面加强监督管理措施,促使社区矫正人员遵纪守法,防止重新违法犯罪的发生,维护社会稳定。	≥	95	%	5分
			可持续影响	形成良好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氛围	≥	98	%
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普法宣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对调解当事人进行口头满意度调查	≥	95	%	5分
			对村(社区)法律援助咨询群众进行口头满意度调查	≥	95	%	5分
			对辖区居民进行法律宣传口头满意度调查。	≥	95	%	5分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本级）	长期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编外人员类	80.73	按照《城东区机关事业单位公共服务岗位人员管理办法（试行）》（东区党办〔2024〕6号）文件规定的标准及人事局核定工资数据据实测算，完成2026年度长期编外聘用人员10人的工资发放，确保我单位2026年度司法辅助工作正常运转。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按2025年12月外聘人员工资发放标准计算，2026年外聘人员工资80.72万元。	≥	80.72	万元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2025年12月现有长期编外人员计算2026年度长期编外聘用人员工资。	≥	10	人	20.00
						质量指标	按照《城东区机关事业单位公共服务岗位人员管理办法（试行）》（东区党办〔2024〕6号）文件规定的标准及人事局核定工资数据据实测算，完成2026年度长期编外聘用人员10人的工资发放。	≥	10	人	10.00

					时效指标	足额完成外聘人员聘用工资发放、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缴纳，确保工资发放的及时性。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为我局日常工作补充力量，更好的完成2026年度工作目标。	定性	良好	年	10.00
				社会效益		带动就业，提高就业率。	定性	良好	年	10.00	
				可持续影响		按时足额发发2026年度长期编外人员工资，确保我单位聘用人员稳定性。	定性	时间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我单位聘用人员进行口头满意度调查。	≥	98	%	10.00	
基层司法业务—人民调解	特定目标类	12.00	《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的通知》(宁司发[2020]72号)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提高矛盾纠纷预防化解能力为目标，以挖掘基层人民调解组织潜力、发挥基层人民调解作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按2700元每人申请2026年专职人民调解员生活补贴保障经费。	≥	270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9个镇街道办事处及1个综合矛盾调解中心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按2700元每人申请2026年专职人民调	≥	10	处	20	

				为重点,全面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着力提升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解员生活补贴保障经费。					
					质量指标	确保 9 个镇街道办事处及 1 个综合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全年人民调解工作正常进行,从而保证矛盾纠纷调解成功达 98%以上。	≥	98	%	10	
					时效指标	完成我单位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 2026 年建设工作工作。	≥	12	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聘用专职人民调解员,以最少的成本将社会矛盾化解在基层。	定性	良好	年	10
				社会效益		最大限度地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建设新时代幸福东区。	定性	良好	年	10	
				可持续影响		最大限度地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构建新时代幸福西宁。	定性	良好	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对 100 名调解当事人进行口头满意度调查	≥	95	%	10	
基层司法业	特定目标	0.60	青海省公安厅 青海省司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按安置帮教基地租	≥	3	万元	10	

务一安置帮教	类		法厅关于印发《青海省刑满释放人员重点帮教对象衔接管理工作办法(试行)的通知》(青司发[2019]142号)为进一步做好刑满释放重点人员安置帮教工作,规范监狱、看守所和司法行政部门等单位对刑满释放重点帮教对象衔接和社会化管理、教育帮教工作,有效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促进平安青海建设。			金3万元进行2026年度租金缴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2026年-2027年度1处安置帮教基地租金给予支付,以便于对有需要刑满释放人员给予安置。	≥	1	处	20
					质量指标	对刑满释放5年内,没有生活出路和有重新犯罪倾向的人员进行安置。	≥	100	%	20
					时效指标	对2026年度刑满释放5年内,没有生活出路和有重新犯罪倾向的人员进行安置。	≥	12	月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帮助刑事解矫人员就业,以便于其顺利融入社会、减少再犯罪率,维护社会稳定。	≥	100	%	10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	≥	98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被安置人员进行口头满意度调查。	≥	95	%	10
				公共法律服务	特定目标类	25.42	《西宁市司法局 西宁市财政局 关于进一步贯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城东区50个村居按相关文件规定以每

				彻落实青海省司法厅 青海省财政厅《关于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司发(2019) 106 号）切实加强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为村（社区）依法治理提供法律意见、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开展法治宣传。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全力做好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各项工作。保障和服务民生，保障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获得必要的法律援助服务。		个村居每年 8000 元标准核发 2026 年度村居法律顾问值班补助。					
				切实加强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为村（社区）依法治理提供法律意见、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开展法治宣传。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全力做好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各项工作。保障和服务民生，保障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获得必要的法律援助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城东区 50 个村居 25 名法律顾问发放 2026 年度律师值班补助	≥	12	月	20
			质量指标			建立法律顾问法律服务工作台账，做到一村一本、一事一记、一次一记。	≥	50	家	20	
			时效指标			确定 2026 年度我局一村一法律顾问律师值班补助足额发放	≥	1	年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使基层自治管理能力明显提高，形成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村（社区）公共事务、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新格局。	定性	良好	年	10	
					可持续影响	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	定性	长期	时间	10	

							和谐稳定的新格局。构建和协东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村（社区）进行口头满意度调查	≥	98	%	10
普法宣传	特定目标类	16.33	中共西宁市委宣传部 西宁市司法局 《关于在全市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征求意见稿、中共西宁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普法协调小组办公室《关于征求对《西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西宁市“八五”普法决议执行情况“八五”普法安排意见的报告（征求意见稿）》意见建议的函》聚焦“法律八进”，抓住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抓实青少年学法用法、抓牢信教群众学法用法、抓细村民学法用法、抓好居民学法用法、抓紧企业人员学法用法。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按相关文件规定以我区目前常住人口，按人均0.5元标准核算2026年度我区普法宣传教育费用	≥	48.95	万人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相关文件规定以我区目前常住人口为基础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	≥	48.95	万人		20
					质量指标	通过普法宣传资料、案例资料发放，抖音、微信等平台及普法宣传片的拍摄及推广形成我区多元化、立体化和常态化法治文化宣传阵地。	定性	良好	较好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我区2026年普法宣传教育目标任务	≥	10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按相关工作执能做好我区2026年度普法宣传教育工作，	≥	90	%		10

						普及法律知识，进一步维护我区社会稳定				
					社会效益	结合民生保障、优化营商环境、社会治理领域等重点问题，坚持需求和问题导向，通过主动宣传精神宣传，让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成为自觉行为和必备素质，提高依法办事的意识和能力。从而大力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定性	良好	较好	10
					可持续影响	提高我区人员群众依法办事的意识和能力，从而大力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	95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辖区 200 名居民进行口头满意度调查。	≥	95	%	10
	局机关运转经费	特定目标类	8.07	按创新创业大厦物业费收费标准(惠东城投字第[2024]7号《关于城东区创新创业大厦物业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	1004.68	平米	10

				标准备案的请示》文件测算我单位 2026 年度局机关运转经费。确保我单位 2026 年度局机关正常办公，正常运转。			米、0.5 元/度计算我局机关运转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局机关 1004.68 平计算 2026 年度应缴纳物业管理费、暖气费、水费及电费。	≥	1004.68	平方米	20			
		质量指标		完成 2026 年度局机关运转经费缴纳，确保物业管理安全事故发生。	≤	0	%	20				
		时效指标		按城东区创新创业大厦物业公司相关规定缴纳 2026 年各类费用，确保 2026 年物业服务的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年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2026 年度局机关运转经费缴纳，维持良好的办公条件。	定性	良好	%	10				
			可持续影响	完成 2026 年度局机关物业、暖气及水、电费的正常缴纳，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	98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机关工作人员进行口头工作环境满意度调查。	≥	98	%	10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办案业务)	特定目标类	77.02	该资金主要用于我单位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确保我单位 2026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正常开展,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完成我单位 2026 年度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77.01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工作提供专业的服务及支持。	≥	95	%	20.00
					质量指标	确保我单位 2026 年工作目标的完成。	≥	98	%	10.00
					时效指标	2026 年目标任务的完成	≥	1	年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确保我单位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工作的正常开展,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	95	%	10.00
					可持续影响	确保我单位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工作的可持续开展,确保维护社会稳定。	≥	95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受众群体开展口头满意度调查。	≥	95	%	10.00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业务)	特定目标类	326.00	项目为我单位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用于确保我单位 2026 年度业务工作人民调解、安置帮教、普法宣传、社区矫正、法治建设及其他司法支出业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完成我单位 2026 年工作目标所需经费合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区政府及各部门配备专职法律顾问,为调解组织配	≥					100	%	20

				顺利完成年内工作目标及任务。		备专职调解员					
					质量指标	确保我单位 2026 年各项工作目标的完成	≥	98	%	10	
					时效指标	2026 年度司法业务工作目标	≥	1	年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确保我单位确保我单位人民调解、法律援助、行政应诉工作的正常开展，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	95	%	10	
						可持续影响 确保我单位人民调解、法律援助、行政应诉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维护社会稳定	≥	95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各业务科室受众群体开展口头满意度调查	≥	95	%	10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装备经费)	特定目标类	36.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我单位 2026 年度智慧矫正设备购置,确保该项目顺利开展并实施。本次计划购置社区矫正工作清单管理和自动督办系统,用于更好的管理我局在矫人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置 2026 年智慧矫正办公设备所需经费	=	36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	100	%	5	
						购置设备数量	≥	8	台(套)	5	
						智慧矫正中心购置 2025 年办公设备所需经费	≥	1	年	5	

						质量指标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5	
							设备质量合格率	≥	100	%	5	
							设备故障率	≤	1	%	5	
							确保我单位智慧矫正中心设备购置	≥	100	%	10	
						时效指标	确保我单位 2025 年度完成智慧矫正中心设备购置工作	≥	10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完成单位智慧矫正中心设备购置，确保我单位工作任务地完成	≥	95	%	10
							社会效益	设备利用率	≥	90	%	5
							可持续影响	设备使用年限	≥	6	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5	%	5
	2026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业务）	特定目标类	138.00	本项目为我单位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用于确保我单位 2026 年度业务工作人民调解、安置帮教、普法宣传、社区矫正、法治建设及其他司法支出业务顺利完成年内工作目标及任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完成我单位 2026 年工作目标任务所需经费合计	=	138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区政府及各部门配备专职法律顾问，为调解组织配备专职调解员	≥	100	%	20
							质量指标	确保我单位 2026 年各项工作目标的完	≥	98	%	10

						成				
					时效指标	2026年度司法业务工作目标	≥	1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确保我单位确保我单位人民调解、法律援助、行政应诉工作的正常开展，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	95	%	10
					可持续影响	确保我单位人民调解、法律援助、行政应诉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维护社会稳定	≥	95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各业务科室受众群体开展口头满意度调查	≥	95	%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我单位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我单位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指我单位用于反映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指反映我单位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指反映我单位用于法律援助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我单位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指反映我单位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我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我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反映我单位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我单位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我单位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我单位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我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